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ebei Yichen Industrial Group Corporation Limited*

河北翼辰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96)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河北翼辰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謹訂於2026年5月28日上午11時30分假座中國河北省石家莊市藁城區翼辰北街1號本公司會議室舉行，以審議及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以下決議案(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3月31日的通函(「通函」)中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謹此批准、確認及追認張海軍先生、張軍霞女士、張小鎖先生、張小更先生、吳金玉先生、張立剛先生、張宏女士、張艷峰女士、張寧先生、張超先生、張力歡先生、張力杰先生、張力峰先生、張瑞秋先生、吳永崗先生、劉喜文先生、張風選先生、馬海錄先生、趙利強先生、樊璐瑤女士、馬利女士、張慶華先生、張雙格女士、樊秀蘭女士、高衛峰先生及劉姣女士(統稱「賣方」)(作為賣方)與本公司(作為買方)訂立日期為2026年1月12日的股權轉讓協議，內容有關賣方向本公司轉讓河北辰翔售電有限公司(「目標公司」)86.22%股權(「股權轉讓協議」)，其詳情載於通函(其註有「A」字樣的副本已提交臨時股東大會，並經臨時股東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協議的簽立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收購事項)；及

- (b) 授權各董事在其可能酌情認為就股權轉讓協議及／或其項下擬進行的任何交易(包括但不限於收購事項)的實施或使之生效或與之相關而言屬必要、適當、適宜及／或權宜之情況下作出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簽署、追認及簽立所有有關文件及採取一切有關措施，並進一步獲授權同意對任何文件作出所有該等更改及修訂，以及豁免任何文件項下其認為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利益的責任。」

承董事會命
河北翼辰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海軍

中國石家莊，2026年3月31日

* 僅供識別

附註：

根據上市規則，大會上的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投票表決結果將按照上市規則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1. 為釐定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6年5月22日至2026年5月28日止(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該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尚未登記過戶的H股持有人，須不遲於2026年5月21日下午4時30分(香港時間)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釐定股東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的記錄日期為2026年5月28日(星期四)。
2. 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可委派一名或以上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若股東委派超過一名受委代表，其受委代表僅可以投票方式表決。
3. 代表委任文據必須由股東或其正式授權的人士書面簽署。如有關文據由股東授權的人士簽署，授權該人士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

如股東為法人機構，則有關文據必須蓋上印章，或經由其正式授權的人員簽署。
4. 通函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須不遲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於2026年5月27日上午11時30分(香港時間)或之前)送達本公司中國主要營業地點的董事會秘書處(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就H股持有人而言)，方為有效。

5. 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地址及聯絡資料如下：

就過戶文件而言：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就代表委任表格而言：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電話號碼：(+852) 2862 8555

傳真號碼：(+852) 2865 0990

6. 本公司中國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及聯絡資料如下：

中國河北省石家莊市藁城區翼辰北街1號

電話號碼：(+86) 311 88929020

電郵：yichenshiye@hbyc.com.cn

7.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如兩名或以上人士登記為任何股份的聯名持有人，只有於股東名冊上名列首位的人士有權接收本通告，而本通告寄發至該人士時應視為已送達該股份的全部聯名持有人。
8. 臨時股東大會預期不超過半天。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需自行負責交通和住宿費用。
9. 股東或其受委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時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及／或經有關股東簽立的代表委任表格(視情況而定)以供查驗。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張海軍先生、吳金玉先生、張力歡先生、張超先生及馬學輝女士；非執行董事鄭知行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葉奇志先生、張立國先生及王福聚先生。